

B038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证券代码:002482 证券简称:广田集团 公告编号:2020-044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季度装修装饰业务主要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6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等》等相关规定,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0年第二季度装修装饰业务主要经营情况公告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业务类型	新签订单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已签订未完工订单金额
装饰施工	36.62	200.30
其中:公共建筑装饰	17.42	95.67
住宅装饰	19.20	104.63
装饰设计	6.50	0.90
合计	37.21	201.29
	31.77	

注:由于上述相关数据为阶段性数据,且未经审计,因此上述经营指标和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参阅。

特此公告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482 证券简称:广田集团 公告编号:2020-045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业绩承诺补偿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基本情况

2014年5月15日,经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田集团”)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南京柏森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已更名为南京广田柏

森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柏森”,“标的公司”或“目标公司”)及其自然人股东陆守宇、胡宝毅、杨富堂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公司受让陆守宇持有的南京柏森60%股权,股权转让款为15,480万元。陆守宇、胡宝毅、杨富堂三方承诺目标公司业绩承诺期间(业绩承诺期三年)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合计不低于1,270万元,另承诺业绩承诺期间目标公司的累计营收不低于人民币5亿元。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2014年6月16日披露于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收购南京柏森实业有限公司60%股权的公告》。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南京柏森业绩承诺期内实际完成的净利润未达到业绩承诺指标。公司(下称甲方)于2017年12月13日与南京柏森(下称乙方)签署了《股权转让补充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 完成业绩补偿承诺方案

各方一致确认,在业绩承诺期间目标公司应完成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合计不低于11,270万元,目标公司实际完成净利润,309万元,差额为5,961万元。就上述差额,各方一致同意按以下方式进行补偿:

(1) 甲方以1元的价格将其持有的目标公司的5%的股权(对应南京柏森净资产1,462万元)转让给乙方,其后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并配合办理相关手续。

(2) 甲方于2018年1月22日前向目标公司支付差额利润4,500万元。

2. 违约的责任

如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现金补偿义务或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或办理股权转让过户登记,则每逾期一日按6,000元/天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3. 其他

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丁方配合甲方完成甲方购买的广田集团股份解禁事宜,使甲方持有的广田集团股份恢复到可流通状态。

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2018年1月8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业绩承诺补偿进展情况公告》。

截至目前,陆守宇已将其持有的南京柏森的90%股权转让让给广田集团,并于2017年12月28日办理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陆守宇向南京柏森支付了补偿款2,100万元,目前,尚有补偿款2,400万元未支付。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2018年6月25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业绩承诺补偿进展情况公告》。

截至目前,陆守宇尚持有公司股票共5,246,237股,其占5.216,937股为限售股。公司持续关注业绩补偿款及违约金的支付情况,并根据业绩补偿完成功能对其持有的尚未解除限售的公司股份5,216,937股解除限售。

特此公告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193 证券简称:如意集团 公告编号:2020-035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披露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交易方案尚需取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公司尚需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正式方案并予以公告后,还需报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具体及最终取得该等批准、核准或备案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于2019年7月9日召开的第十二次董事会会议通过了《关于继续推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中,已对本次交易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相关内容,并注意投资风险。

2. 由于公司董事会未能在公司首次会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通过后的一个月内(即2019年8月9日至2019年9月30日,2019年10月30日,2019年11月30日,2019年12月30日,公司被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披露后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42,2019-062,2019-067,2019-069,2019-071,2019-068)。

2020年1月5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推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中,已对本次交易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相关内容,并注意投资风险。

3. 本公司2019年被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努力消除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并请相关会计师出具专项意见报告,使之符合发行股份的定价标准并重新确定股份发行价格,同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相应的年度审计及披露。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目前本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或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出现的重大变化,并不存在实质性影响的有关事项。

山东如意毛纺服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向山东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中国如意科达集团有限公司74.36%股权,向北京如亿时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如意时尚”),中国信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资产”)60%股权以及信达资产购买的宁波如意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如意”)60%股权。在如意时尚完成向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事项后,并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对该项关联交易的相关事项进行审议,并以该次董事会(指审议相关事项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日作为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重新确定股份发行价格,同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相应的年度审计及披露。

本公司交易对方信达资产购买的宁波如意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如意”)60%股权,在如意时尚完成向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事项后,并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对该项关联交易的相关事项进行审议,并以该次董事会(指审议相关事项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日作为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重新确定股份发行价格,同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相应的年度审计及披露。

如意集团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如意集团;证券代码:002193)于2019年7月30日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公司本次交易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如意毛纺服装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65 证券简称:中航重机 公告编号:2020-038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中航通用飞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飞公司”)借款20,000万元,期限36个月,利率为固定利率2.75%,由“借”款项首次提款日起算,至还款日止。本次借款不存在质押或抵押,全部用于偿还通飞公司的高利率银行借款。

●首次关联交易最近连续12个月内累计计算的同类型关联交易金额均未达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以内,无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

●关联交易概述

在当前新冠病毒肺炎疫情蔓延的形势下,公司为节省贷款利息费用,降低资金成本,进一步推进建工复产,拟通过公司签署《系统借款还贷借款合同》,向通飞公司借款20,000万元,期限36个月,利率为固定利率2.75%。“借”款项首次提款日起算,至还款日止。本次借款不存在质押或抵押,全部用于偿还通飞公司的高利率银行借款。

本公司对交易对方通飞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中航通用飞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飞公司”)借款20,000万元,期限36个月,利率为固定利率2.75%。“借”款项首次提款日起算,至还款日止。本次借款不存在质押或抵押,全部用于偿还通飞公司的高利率银行借款。

●关联交易背景

本公司借款全部用于置换公司到期的高利率银行借款,有利于公司节省贷款利息,降低公司融资成本。本次关联交易不损害中小股东利益,不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

五、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0年7月2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管理规定》相关条款,本次借款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关系介绍

通飞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由公司董事王春生担任董事长,应立董事王春生,董事王春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珠海市金湾区金海路1999号201栋办公客服楼

经营范围:通用飞机产业的投资与管理,航空机载设备设计、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通用航空业务的投资与管理;汽车与特种车辆改装设计、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机电产品设计、制造及售后服务。(以上项目不含许可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本公司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2.75%,相当于首次放款日的前一个工作日所适用的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减11%。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借款不存在质押或抵押。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影响

本公司借款全部用于置换公司到期的高利率银行借款,有利于公司节省贷款利息,降低公司融资成本。本次关联交易不损害中小股东利益,不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

六、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0年7月2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管理规定》相关条款,本次借款构成关联交易。

七、关联关系介绍

通飞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由公司董事王春生担任董事长,应立董事王春生,董事王春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八、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珠海市金湾区金海路1999号201栋办公客服楼

经营范围:通用飞机产业的投资与管理,航空机载设备设计、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通用航空业务的投资与管理;汽车与特种车辆改装设计、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机电产品设计、制造及售后服务。(以上项目不含许可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九、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本公司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2.75%,相当于首次放款日的前一个工作日所适用的1年期贷款

市场报价利率(LPR)减11%。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借款不存在质押或抵押。

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影响

本公司借款全部用于置换公司到期的高利率银行借款,有利于公司节省贷款利息,降低公司融资成本。本次关联交易不损害中小股东利益,不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

十一、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0年7月2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管理规定》相关条款,本次借款构成关联交易。

十二、关联关系介绍

通飞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由公司董事王春生担任董事长,应立董事王春生,董事王春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十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珠海市金湾区金海路1999号201栋办公客服楼

经营范围:通用飞机产业的投资与管理,航空机载设备设计、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通用航空业务的投资与管理;汽车与特种车辆改装设计、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机电产品设计、制造及售后服务。(以上项目不含许可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十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本公司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2.75%,相当于首次放款日的前一个工作日所适用的1年期贷款

市场报价利率(LPR)减11%。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借款不存在质押或抵押。

十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影响

本公司借款全部用于置换公司到期的高利率银行借款,有利于公司节省贷款利息,降低公司融资成本。本次关联交易不损害中小股东利益,不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

十六、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0年7月2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管理规定》相关条款,本次借款构成关联交易。

十七、关联关系介绍

通飞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由公司董事王春生担任董事长,应立董事王春生,董事王春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十八、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珠海市金湾区金海路1999号2